

1917年诺贝尔
文学奖得主

丹麦现实主义文学的
代表作家

诞生于一百年前的丹麦新现实主义经典之作。
丹麦由农业向工业化转变时期社会风情人俗的生动写照。



孩子们必读的诺贝尔文学经典

幸运儿彼尔（上）

【丹麦】H. 彭托皮丹◎著 陈磊◎译

· 彭托皮丹卷 ·

孩子们必读的诺贝尔文学经典

幸运儿彼尔（上）

【丹麦】H.彭托皮丹◎著 陈磊◎译

· 彭托皮丹卷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幸运儿彼尔：全2册 / (丹) 彭托皮丹著；陈磊译。

— 北京：北京联合出版公司，2015.2

(孩子们必读的诺贝尔文学经典)

ISBN 978-7-5502-4498-6

I. ①幸… II. ①彭… ②陈… III. ①长篇小说—丹麦—现代 IV. ①I534.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010903号

幸运儿彼尔

作 者：(丹) 彭托皮丹/著；陈磊/译

选题策划：王成国 郎爱民

责任编辑：王 巍

封面设计：尚世视觉

版式设计：许 可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83 号楼 9 层 100088)

三河市金元印装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500 千字 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35.25 印张

2015 年 2 月第 1 版 201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02-4498-6

定价：60.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64243832 4006586676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 1	第十五章 / 264
第二章 / 23	第十六章 / 282
第三章 / 39	第十七章 / 307
第四章 / 57	第十八章 / 338
第五章 / 75	第十九章 / 369
第六章 / 92	第二十章 / 390
第七章 / 113	第二十一章 / 414
第八章 / 134	第二十二章 / 438
第九章 / 157	第二十三章 / 447
第十章 / 175	第二十四章 / 470
第十一章 / 191	第二十五章 / 482
第十二章 / 204	第二十六章 / 506
第十三章 / 218	第二十七章 / 529
第十四章 / 240	第二十八章 / 543



第一章

在东日德兰半岛，青山掩映，林木葱郁的海湾地区散落着许多小城镇，上次战争^①前后，一位名叫约翰尼斯·希德纽斯的牧师就住在其中一个镇子上。这位牧师虔信上帝，不苟言笑。无论是处世举止，还是整个的生活方式，他都和镇子里的其他居民截然不同。多年来，居民们一直当他是难打交道的外乡客，对他的异端举止，大家也都不予理睬，甚至大为光火。他穿着灰色土布燕尾服，戴着一副深蓝色的大眼镜，昂首挺胸，表情严肃，大步流星地走过，每走一步，手里紧握的大布伞就用力地戳在路面上，每当这时，所有人就都忍不住朝他看去。那些坐在窗户后面观望的人从玻璃里看见他走过，就做起了鬼脸，或是一笑置之。镇子里有名的商户

^① 指1864年奥地利和普鲁士入侵丹麦的石勒苏益格和荷尔斯泰因公国而引发的战争。

也好，年迈的乡村商贩也好，马倌也好，从来都不和他打招呼，即便是他穿起了法衣也不。这些人虽然自己就蹬着木头鞋子，穿着肮脏的亚麻外衣，吧吧地抽着烟斗在街上走，但他们就是觉得有个这样的穷酸牧师非常丢脸，是镇子的耻辱，他不仅穿得像个教区执事，还明显的连养活自己和一大群孩子都要成问题了。镇上的人所熟悉的牧师完全是另一种模样，他们应该穿着质地精良的黑袍，戴有洁白的麻纱领圈，他们的名字能为镇子和教堂增添荣耀，以后会成为副主教，甚至成为大主教，但即使这样，他们也不会炫耀自己对上帝的虔诚，也不会自恃甚高而不理会镇上的凡俗事务，更不会不参加节庆娱乐活动。

那时，牧师的红色大宅本是个热情好客的地方，人们找牧师办完了事，还会受邀到会客厅同牧师妻女共进一杯咖啡，访客若是身份高贵，还会款待一杯红葡萄酒，或是自制的糕点，再聊聊镇上当日的新闻。但如今，除非迫不得已，谁也不愿踏足牧师之家，即便去了，也会止步于希德纽斯阴暗的书房，那里百叶窗半掩，这样牧师才不会感受到窄巷对面墙壁反光的刺眼。

这位牧师总是站着迎接访客，他也几乎从不邀客人们坐下，总是很迅速地就完成他们的事情。显而易见，牧师对他们缺乏兴趣，而对于那些觉得自己应该享受特殊待遇的访客，他甚至更难亲近。镇上的官员和家人在拜访过希德纽斯之后也不再登门，因为他们不但没有得到精神上的快慰，反而是受到信仰的检视，仿佛他们正站在圣坛前请求受坚信礼一样。

在一些杰出人士的葬礼上，希德纽斯所激起的愤怒尤为强烈。葬礼上，人们扛着号角，打着行会旗帜，怀抱鲜花列队前进。官员们也戴上了装饰着羽毛的帽子，穿起镶金边的制服。在举办葬礼的家里稍微用过午饭，少量饮过波尔图葡萄酒后，镇民们觉得自己满心虔诚，准备好聆听教诲了。但希德纽斯却没有按照惯例那样发表长篇悼词，而是一成不变地背起了祷文，就像是在未受洗的小孩子和贫者的葬礼听到的那种祷文一样。而关于逝者正直的品行，不倦地工作，对镇子福利所做的贡献，对道路和市政水道建设的关心，他却只字不提。到了墓园，他几乎连逝者的名字都很

少提及，就算说起，也总是要加上“这堆可怜的尘土”或“这蠕虫的吃食”类似的修饰。葬礼的规模越大，逝者的名声越显赫，参加的人越多，墓地里风中飘扬的旗帜越多，他的祷文就越短，逝者家属就越显得可怜，而人们正是为这些家属才聚集起来的，因此人们离去时总是满怀愤恨，不满的声音不止一次出现在墓地周围。

镇上和牧师有来往的人就只有未婚妇女之家两个又老又丑的女人，一个面色苍白，蓄着长胡子，长得像基督的裁缝，几个灵魂“得救”的穷人，他们摆脱了世俗，在牧师希德纽斯家里得到了庇护。这里没有社交的麻烦，因为希德纽斯太太身体一向不好，抱恙卧床多年，牧师本人也完全不喜欢交际。

追随者们也都只是出于信仰问题才会找他，但他们每周日一定会去教堂，聚集在讲道坛正下方一个固定的位置，嘹亮地唱起赞美诗来，就算是最长的诗篇，他们也不用看《圣歌集》，常常惹得其他礼拜者十分烦恼。

希德纽斯牧师出身于一个古老且分布广泛的牧师之家，其家族历史可以上溯至宗教改革时期。三百多年里，这教职就像一份神圣的遗产，父亲传给儿子，是的，也会遗传给女儿，她们通常会嫁给父亲的助手，兄弟的同学。希德纽斯家族很早以前就因为这种传承而深感自豪。好几个世纪以来，整个国家里，几乎每个教区都曾有希德纽斯家族的牧师供职过，他们将整个心神都皈依于教会的统治。

自然，这些神职人员的热情程度也并不是完全相等。他们之中也曾有过一些相当世俗化的人，这些人过久了节制生活，突然爆发而不可收拾。十八世纪，在文叙瑟尔就有这样一个牧师，人们都叫他“疯子希德纽斯”，他想要在日德兰半岛山区的原始森林里像猎人那样自由自在地生活。他常常坐在酒馆里和农人们畅饮白兰地，最后有一年复活节，他喝得烂醉，击倒了教堂执事，鲜血四溅沾染了祭坛的台布。

但希德纽斯家族的大部分人仍是教会的虔诚卫士，他们许多人还广泛阅读，甚至是博学的神学家。他们在乡村过着隐士般的生活，在那些灰色的单调岁月里，为了补偿困苦的生活，他们在宁静内省的精神世界寻求安

慰，潜心研究内心世界，他们最终找到了活着的真正价值，活着的最大幸福，以及真正目标。

正是这种对所有转瞬即逝事物的蔑视，在家族中一代代流传了下来，成为约翰尼斯·希德纽斯人生斗争的武器，让他即使面对贫穷与种种逆境的压迫，也能直起腰，鼓足精神。在人生的斗争中，他还有来自妻子最坚定的支持，尽管他们截然不同，却相亲相爱，婚姻美满。妻子对宗教也有深刻的敬仰之情，但和丈夫相比，她生性多愁，情绪易起伏，这使她充满焦虑，惧怕黑暗。出嫁前她并没有坚定的信仰，但在丈夫的影响下，她成了虔诚的信徒。生存的艰难，多次的生产使得她对人生的困苦和基督徒的责任产生了夸张而几近病态的看法。自从上次生完孩子以来，许多年里她一直瘫痪在黑暗的病床上。后来，在最近的那场不幸战争中，她又忍受了敌军士兵的强行驻扎，横征暴敛，血腥屈辱，这一切让她很难再重拾生活的信心。

尽管丈夫总是苦心劝导她，但她却从来也不能从焦虑中获得宽慰。她深知这是一种罪恶，自己对上帝的恩赐缺乏信念，她也一直教导孩子们各方面都要保持克制，这是在上帝和他人面前的职责。每次听到镇民们的生活方式，说他们的宴会有许多道菜，还有三四种葡萄酒，听说妇女们的丝绸衣裙，少女的珠宝首饰，她就像听说是什么犯罪事件一样激动难安。有时，丈夫外出回来带回一件小礼物，虽悄声不语却满含敬意地放在她面前的被面上——两朵纸包的玫瑰，一点上好的水果，一小罐缓解她夜间咳嗽的姜汁酱，但就连丈夫这样的行为她也难以谅解。对于丈夫的关心，她快乐又感动，但就算温柔地握着丈夫的手时，她还是忍不住要说：“你不该买这些的，亲爱的。”

这家里有一大群孩子，一共是十一个，他们虽然面色苍白，却都很漂亮，他们时不时会病上一场，却都逐渐长大成人。五个是眼睛明亮的男孩儿，六个是眼睛同样明亮的女孩儿。在镇上的孩子中，他们极易分辨，其中一个原因就是因为他们与众不同的衣领，那衣领让男孩子们看起来有点女孩子的样子，女孩子看起来又有点男孩子气。男孩子们棕色的头发又长又卷，几欲达

到肩膀位置了，而与之相对的，女孩子们头发梳得又滑又顺，在太阳穴位置才编成小辫儿紧紧的绕在耳边。

这家里，父母和孩子之间的关系完全是父母说了算。就拿吃饭这等小事来说吧，食物并不丰盛，但每餐之前都一成不变的要祈祷。父亲坐在又长又窄的餐桌的一头，五个男孩儿按照年龄顺序坐在一边，六个女孩儿则相应地坐在另一边。帮忙家务的长女西格妮补了母亲的空缺，坐在桌子的另一头。除非被问话，不然没有人敢说话。父亲常常爱问起孩子们学校的情况，问起他们的功课怎么样，和同学相处好不好，他很喜欢就此自己讲上一通。他用教育孩子的语气讲起自己童年时代，说起当时发生的事，上学的日子啊，他祖父和父亲泥垒的房屋里的生活啊，等等诸如此类的事。有时候，他来了兴致，也会说起在哥本哈根读书时的趣事，比如他的宿舍生活啊，学生们开玩笑耍弄巡夜人和警察的事啊。这样，孩子们每次都被逗得哈哈大笑，但结束时，他总不忘告诫他们，让他们转移注意力严肃生活，履行自己的职责。

这一大家子，还有他们开始在学校取得的成功，逐渐成了希德纽斯牧师骄傲的资本。同时，他把这些视作上帝赐福家庭的证据，愈加心怀感激。孩子们逐渐长大，变得聪明、刻苦又正直，确实是真正的希德纽斯家族传人。他们一个接一个长成了父亲的样子，方方面面都继承了他，就连自信的态度和极其精准的士兵般的步伐也和他一模一样。只有一个孩子让父母很担忧，是个排行中间的男孩儿，名叫彼得·安德烈斯。彼得在学校很调皮，所以他们常常受到抱怨。还是很小的时候，针对家里的各种规矩和习惯，彼得脸上都会流露出故意反抗的神情。不满十岁，他就开始顶撞父母，年纪越大，就越气人，越任性霸道，不管是强制管束还是上帝的训令，他都敢反抗。

希德纽斯牧师常常困惑地坐在妻子的床边，仔细谈论这个孩子的事，他让他们想起那个堕落的文叙瑟尔牧师的可怕回忆，那个疯子的名字像血一样沾污了整个家族。他的兄弟姐妹们也都潜移默化受到父母的影响，对他冷眼相待，玩游戏也不让他参与了。另外，他出生的时刻也非常不幸

运，当时他父亲刚从与世隔绝的贫穷的沼地教区搬至这个镇上，埋头于各种职务上的事情。因此，彼得就成了第一个完全由母亲教养的孩子，但在彼得·安德烈斯教育的早期，她要干的事情太多，还要照顾更小的弟弟妹妹。后来，她因病卧床，就把孩子们拢在床边，但彼得·安德烈斯又已经太大了，没办法再管教他了。

所以，彼得·安德烈斯从出生起，在家里就格格不入。一开始，他找到女仆的房间还有樵夫的棚户躲避，他们对一切世事的冷静思考早早影响了这个男孩儿对世界的看法。后来，他在邻居商行和木料场找到了第二个家，他在那里的仆人和学徒中巩固了对生活和快乐的实际看法。与此同时，户外生活也锻炼了他的身体，他圆乎乎的脸颊上泛起了红色。

很快，因为强壮，街上和木料场的孩子们都开始害怕他，最后，他就自封为这帮捣蛋鬼的头儿，横行邻里。家里人谁都没有察觉，他已经变成一个野小子了。等又大了些，特别是九岁进了镇上的文法学校之后，这个男孩儿身上的危险性才明显起来，父母和老师都尽力想要弥补他们在教育方面的过失，但为时已晚。

深秋的一天，镇上的一位居民来希德纽斯牧师的书房里，准备请牧师周日去为他的孩子行受洗礼。他尽最快速度办完了事情，手搭在门闩上准备离开了，但迅速考虑了一下之后，他转身朝着屋子里用挑衅的语气说：“这次，我想也顺便请求一下，牧师先生，您要是能管好您的孩子别往我的花园跑就好了。您的儿子和别的几个孩子总是不愿放过我的苹果，说真的，对此我很不满。”

希德纽斯牧师正弓身坐在桌子边，深蓝色的大眼镜高高推到了额头，正准备把父母的名字写到教堂记录里。他听到这话慢慢抬起头，把眼镜推回原位，尖声说：“您说什么？您是说我儿子……”

“是的。”那人继续说道，一边还为自己终于有机会可以压下骄傲的牧师的气焰而自得，“您的儿子彼得·安德烈斯现在是一群小流氓的首领，他们经常翻我们的栅栏。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即使是您牧师的儿子也不能例外。我要是走投无路告上警察局，那时，市政厅就会公开处罚这

些孩子。您是镇上任命的牧师，那样就不好看了。”

希德纽斯牧师放下笔，双手颤抖，他站起身。

“我的儿子……”他重复念道，整个身体都在颤抖。

当这幕场景在牧师的书房发生时，那犯错的小孩子却正坐在教室里，他躲在高高的书堆后躲避着老师和同学们的目光，隐藏起自己的坏心眼儿。在上学的路上，他碰到一个愤怒的镇民，那人从街对面冲他喊道：“做好准备吧，我的小伙计！我这就要去向你父亲打小报告去！”父亲发火，彼得·安德烈斯并不会特别放在心上，但这次他感觉却不太一样，就像是自己做了什么不值当的事，随着回家的时间越来越近，他的心神就越来越不安。

他红着耳朵溜进家里的大门，走过了门口处的窗户。每当他调皮捣蛋的时候，父亲就会站在那里，看到他出现就会把他叫进去，但现在那窗子却是关着的。他看到父亲既不在院子里，也没有站在厨房门口，于是如释重负，呼吸也轻松了许多。“那老家伙不过是想吓唬我啊。”他一边想，一边溜达进了厨房，平时他总喜欢跑进去探听什么时候吃晚饭。他突然间感到很自负，于是就冒险进了卧室向母亲打招呼。母亲用一种既严厉又陌生的声音说：“回你的房间去。我不想看到你。”那男孩儿在那儿又站了一会儿，他能看出母亲之前一直在哭。“没听见我的话吗？回房待着去吧，等你父亲叫你！”他一阵沮丧，灰溜溜地走了。

不久，家里的独眼老女仆来叫他去吃晚饭。他的兄弟姐妹们都已经坐在桌边就座了，大家一起等待着。他刚露面，他们就静了下来，从他们沉默的样子和绷得紧紧的脸上，他知道大家都已经知道发生的事了。他“咚”的一声坐下，双手插在口袋里，想做出骄傲神气的样子，但谁也没有看他，但他看见有双大大的温柔又忧伤的眼睛瞥了他一眼，那是坐在桌子那头的姐姐西格妮，她黑黑的眉毛都快皱到一起了。

尽管已经听见了邻室传来的脚步声，但当父亲推开门时，彼得·安德烈斯还是吓了一跳。牧师没有像往常一样招呼大家，他静静的在桌边坐下，低着头，双手合十，没有感谢上帝的恩赐，而是谈起了彼得·安德烈斯

的事。

“有件事，”他说着，深色眼镜之后眼睛紧闭着，“一直压在我的心里，事情很严重，吃饭前，我想和我亲爱的孩子们谈谈这件事。”接着他证实了他们从母亲那里听说的事情的真实性，他们的兄弟犯了错。“这件事既不必遮掩，也没有借口可找。所有发生在暗地里的事，都总有一天会大白于天下，这是上帝的旨意，那么这件事也应该拿出来接受主的判决。彼得·安德烈斯没能遵守上帝的律法与诫令，他硬着心肠不顾父母的警告，也违抗了上帝所说的不得行窃的教导。”

“是的，我的儿，你不可吝惜承认你的罪恶，但你也要明白，你的父母还有所有的兄弟姐妹对你的爱，所以我才会对你说这番话。我们不会放弃希望，一定能找到通往你心灵的道路，这样你才不会像那个犯了罪的兄弟该隐一样，受到上帝严厉的谴责：‘你将永世流离，飘荡在大地上。’”坐在桌边的孩子们都开始用红色和蓝色的格子手帕擦眼泪。女孩子们都哭了起来，哥哥们也都被深深的触动了，无法掩饰内心的激动。

最后，父亲祈愿作结：“现在我要说的就是这些了。如果彼得·安德烈斯能将我的话铭记于心，诚恳地请求上帝和旁人原谅他犯下的错，那么这件事我们将再也不会提起，就忘了这件事。那么，孩子们，让我们一起来对天上的主祈祷吧，愿主拉起你们这迷途兄弟的手，愿主能收复他叛逆的心，引他走出罪恶的束缚，远离毁灭之路。噢，永生的主啊，请赐福我们吧，愿我们在审判日那天能一个不少地聚齐在你辉煌的宝座周围。阿门。”

对于父亲所说的话，只有彼得·安德烈斯一个人感受完全相反。他从不允许自己被父亲打动，与此相反，他更愿意学习那些年纪比他大的朋友们，那些帮工和学徒们，他们对牧师可并不怎么尊重。

尽管如此，对于父母总希望他能记住的上帝的教导以及《圣经》上警示的话语，男孩儿并不是完全毫无触动。每到礼拜日，他看着父亲穿着白袍跪在祭坛前，或是站在布道坛雕满花纹的共鸣板前，心里有时会瞬间感到一阵敬畏。

在这种时候，《圣经》上的话语对他完全不起作用。起初他有点儿害怕其中那些不同寻常的训诫语句，但这种害怕也没持续多久。在他并不复杂的孩童认知中，把上帝严肃的警告和翻过栅栏偷苹果联系起来真是太蠢了。父亲说得越久，兄弟姐妹们感情流露的声音越大，他面对这画面就越平静冷漠。

那时，这个十一岁男孩儿的心理发生了剧烈的变化。终于，他看待所有人都带上了一种高人一等的眼神。他困惑地盯着深受感动的哥哥姐姐可怜地哭了起来，看到这一幕，他甚至忍不住要笑出来了。

然而，一般情况下，他的高兴都是假装出来的。这关于谦逊的教导深深击中了他心中最敏感的地方，那就是他的荣誉感。他的双颊渐渐失去了光彩。父亲的讲话之后，他内心深处翻涌起一股可怕的躁动，阴沉模糊的复仇渴望就像闪烁的迷雾一样蒙住了他的双眼。

这顿晚餐的记忆对这个男孩儿产生了重大的影响。此前一直无忧无虑的心中唤醒了对于家人无法平息的仇恨，因为感觉被遗弃而产生的挑衅好斗感成了他将来人生的中心和驱使力量。从很小的时候起，他就觉得自己被抛弃了，虽然住在父母的屋檐下，实际却无家可归。

现在，他开始问自己是不是真正属于这个家庭，自己是不是父母收养的孤儿。这件事越想就越像是真的。所有的事情，包括兄弟姐妹们越来越躲着他，都在加剧他的怀疑。他不是听过几百次说他和别的孩子不一样的说法吗？父亲什么时候流露出爱他的样子或是说过一句温情的话语？然后还有他的长相。他对着镜子观察自己，觉得自己肤色似乎比兄弟姐妹们都要黑，脸颊通红，牙齿又白又硬。他又想起来，隔壁的一个仆人开玩笑地叫他流浪汉，叫他吉普赛人。

自己根本不是父母的孩子，这种想法在他思想里牢牢扎了根，在他整个成长过程中一直萦绕着他。这不仅解释了他在家里的特殊地位，也满足了他孩子气的自负心理。作为被全镇人笑话，眼睛半瞎，牙齿都掉光了的老头子的儿子，他总觉得这是种耻辱。另外，对家里贫穷的窘状，他也深感羞愧。在他年幼时，他宁愿在学校整天饿着肚子，也不愿意当着同学的

面吃他的油脂三明治。一次，母亲用父亲的旧法衣为他改了件冬衣，他不肯穿，因为这光泽的布料能将质地看得一清二楚。母亲试图强迫他穿上，他一阵反抗，几乎要哭出来了，他把衣服扯成了碎片，抛在地上。

他开始放纵自己，想象自己是某群流浪的吉普赛人的遗孤，是四处飘荡的吉普赛家庭的孩子。就像家里独眼老女仆经常说的那样，那些人就栖息在贫瘠的荒野之中，他的父母也曾在那里居住。他幻想着自己真正的父亲是位强大的首领，黝黑的头发一直垂到背上，他肩头挂着披风，古铜色有力的大手中握着木矛，他是至高的君王，凌驾无边的黑暗之境，统领自由和暴风雨的国度。

彼得·安德烈斯正处在多梦的年纪，幻想的翅膀正欲展翅高飞。各种可能性的大门在他面前突然打开，他在无垠的梦想大地上自由驰骋。一切事情再没有不可能实现的，他在想象中来到一片梦幻般的童话国度。

通常，在长长的美梦最后，他想象自己是位王子，就跟刚在学校读过的故事主角一样，他被一伙周游穷党绑架，后又被转卖，然后就被囚禁在这所牧师的宅子里了。他如此全身心地沉浸在故事里，以至于有时好像都能记起一些童年时生活在幸福环境中的场景和片段了，好比一座有着很多大理石柱子和黑白相间的地板的大殿，他的小脚在上面滑过……比如一个四周高山环绕的蔚蓝湖泊……比如一只猴子关在金笼子里……比如一个穿着红斗篷的大个子把他放在自己的马背上，然后带着他一起骑进茂密阴暗的森林。

父母和学校的老师都渐渐察觉到他的忧郁寡言，有时他看上去就像个偏执狂。在家里的时侯，他一言不发地在房间里穿梭，对所有人事都淡然置之。在外面的时侯呢，他的行为更让人难以预测。父亲从他嘴里休想得到只言片语，以前，他对母亲还心怀信任，在需要之时，他总能从母亲那里得到理解和宽容，但年复一年，他和母亲也越来越疏远。有时，一日将尽，他知道母亲独自在屋，就会坐在母亲床边，为她按摩那饱受静脉曲张折磨的双腿。但当母亲问起他在想些什么，他除了“对”和“不是”就没有别的回复了。尽管如此，她和丈夫每隔一段时间总会安慰自己，彼得的

难以亲近归根结底只是他开始反省的一种迹象，但直到有一天，发生的事情令他们最后的一丝希望也破灭了。

冬末的一天晚上，这家人齐坐在客厅等待街上的巡夜人用歌声通知上床时间。西格妮像家庭主妇一般坐在大桃心木桌子后的马鬃沙发上，一边忙活着编织活儿，一边为父亲大声读着报纸。《祖国报》摊在昏暗的油灯下，父亲坐在晚间惯坐的那把老式扶手椅上，椅背又高又直，椅子上垫着最便宜的花纹坐垫。他疲倦地缩在椅子上，低着头，胳膊交叉在胸前。大大的绿眼罩把他那灰白满是皱纹，没有胡子的脸颊遮了一大半。他边睡边听着——也许根本没听——那单调的读报声，此时正读到一篇分四栏的外国新闻。希德纽斯牧师习惯早起，即使是在仲冬时节，教堂钟敲六点，他也会起床。另外，他对社会新闻报纸也没有太大的兴趣，只把它们当作镇定剂，帮助自己进入晚饭后的小睡。

两个妹妹穿着大大的格子棉罩衫，坐在西格妮身边。虽然都已熬得双眼通红，但还是弓身用钩针忙碌地编织着。她们看上去完全就是长姐的翻版，有着和长姐一样稍显早熟的面孔，耳前垂着一样编得又小又紧的辫子，浓浓的眉毛下面长着一样又大又亮，稍稍凸出的眼睛。卧室门开着，半明半暗的光线中，一个年纪稍小的孩子坐在母亲床边，按摩着她饱经病痛的双腿。

彼得·安德烈斯也在客厅。他独自站在一个窗子边，偷偷窥看着桌上的时钟。他已经十四岁了，长得很结实，衣服袖子和裤腿对他壮实的手脚来说都显短了。他的两个哥哥都已长大，现下在哥本哈根的大学念书。彼得·安德烈斯就成了家里年纪最大的男孩儿，分得了那个小小的阁楼间，在家的大部分时间，他都待在那里。西格妮刚读完报，彼得就趁此机会道晚安开溜，但走到门口时，父亲的问话止住了他的脚步。父亲问他为什么要离开他们，他找了个借口说还有家庭作业要写。

彼得·安德烈斯走后，父亲睡眼惺忪地问：

“报上没有什么可读的了么？”

“那现在几点了，孩子们？”从卧室里传出母亲微弱的声音。

“九点十分了。”两个妹妹看着钟齐声回答。

时间还有一会儿，他们都知道巡夜人马上就要来了。街上除了经过行人的说话声什么也听不见，新下了一层雪，行人走起路来都悄无声息。

“还接着读吗？”西格妮朝父亲转过身，“不了，就到这里吧。”他说着摘下眼罩，站起身来回走动好赶走睡意准备晚祷。

几分钟之后，就传来了老巡夜人低沉的歌声，听上去就像是个醉酒人在大声地嘟哝。两个妹妹迅速地收拾好编织的活计，西格妮也开始为晚祷做准备。厨房里的两个女仆也被唤来了，西格妮在钢琴旁坐好。

卧室里又传出母亲的声音：“今晚我们唱《赞美主就在身边》好吗？”

“你们听见了吗？”父亲站在大大的扶手椅后，双手叠放在椅背上。

西格妮的高音音色优美醇厚，唱起歌来奔放热情，这与她在其他场合下都很温和的性格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她坐在钢琴前，厚厚的因劳作而发红的双手按在老旧泛黄的琴键上，从上视的眼光中不难看出，是什么样的信仰、希望和爱赐予了这不满二十岁的少女力量，叫她牺牲自己的青春来照顾整个家庭和弟弟妹妹。点亮她小小圆圆面庞的并不是幻想的喜悦，唱赞美诗的时候，她并不是在幻想天国之门将会打开，灵魂将在赐福的目光中升天。作为名副其实的希德纽斯家族传人，她一点儿也不喜欢天主教的神秘主义。

她的目光和神情充满自信，声音也因此而变得特别深沉有力，这种自信源自她清醒而切实有据的信念，西格妮认定自己是少数遵守教规，走在狭窄小道上的信徒中的一员，他们最终将在天国获得报偿，天福将补偿他们在人间所遭受的一切痛苦和贫困。

赞美诗唱到第二段中间时，父亲突然抬起头。

“安静！”他大喊一声打断歌声。

与此同时，母亲也从床上叫道：“有人在按门铃！”

其余的人这才听见屋子另一头传来的夜铃声，那声音在夜晚的寂静之中显得非常沉重，大家都不由自主惊慌起来。

父亲穿过邻近房间走进毗邻前门的书房，打开窗户。

“这么晚了，是谁在敲门？”他大声说道。

客厅里也听得见，一个男人的声音从街上传来。两个妹妹不安地看了看对方，接着把目光投向仍坐在钢琴旁的西格妮，她们的父亲厉声问：

“您的孩子生病了……请问您贵姓大名，住在哪里？……克兰克斯特伊登？好，明白了。您的孩子几岁了？……一岁？奇怪了，这个镇子的居民非要等到出了事才想起要找牧师。平时，你们就不需要感受上帝的存在吗？孩子都这么大了，怎么早不给他施浸礼呢？是的，我当然会来的。您请先回去准备必需物品，在我到之前把一切准备停当。”

“还有，”他又朝那已离去的人身后喊道，“您再在门口台阶上点盏灯。”

牧师回到客厅叫着彼得·安德烈斯。“我去叫他来。”西格妮知道父亲视力不好，没有人陪同，夜里独自出门走在滑溜的街上可不行。“西格妮，你留在这里帮我把袍子穿上，贝尔去叫他就行了。”牧师说着瞅了瞅那老女仆，然后走进卧室更衣。这时，母亲点起灯，用一贯低沉的语调说：“约翰尼斯，穿暖和点儿。今天晚上很冷，听着教堂的钟声，我就感觉得出。西格妮，去把父亲背心拿来，就挂在衣柜里的。”

老贝尔回来说彼得·安德烈斯并不在房里，房子里哪儿也没找着他。

牧师刚在扶手椅上坐下来，准备让西格妮用针给他别紧衣服后领，听到这话，他脸色变得苍白，不得不站了起来。透过贝尔不安的神色，牧师知道她还有知道的情况没说，于是就走到她近旁，严厉地问：“怎么回事？告诉我……你有什么事瞒着我！”女仆见牧师发怒吓得直发抖，就坦白了全部事情，她的房间就在彼得·安德烈斯楼下，近来听见男孩儿夜里溜出去发出的声响。今晚她发现男孩儿房间空着，于是就仔细查看了一番，她发现门廊窗户半开着，外面雪地上还有新踩出的脚印。

这时，母亲想从床上欠身起来，但也只得躺回枕头上苦叹，一只手像头晕似的蒙着眼睛，牧师走到她身边紧紧握着她的另一只手。

“别急，夫人。”尽管他自己也声音颤抖。

“上帝保佑我们！”妻子呻吟道。